

江汉区 小精灵幼儿园 2024 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人员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 （五）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 二、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一) 因公出国（境）费
- (二) 公务接待费
- (三)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 一、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 二、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 三、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 四、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 六、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 七、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八、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2024 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 十一、2024 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二、2024 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 十三、2024 年江汉区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 十四、2024 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第一部分 基本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主要职能：为学龄前儿童提供保育教育服务。

学前教育：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并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

保育活动：实行卫生部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监督，安全保障幼儿饮食安全，设施布局合理，有相对独立的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间和用餐场所。

事务管理：保证第一线教学的正常进行，做好教学设备的配置，做好安全保障和后勤服务。

教学设备的购置和保养：为确保我园幼教工作的领先水平，电教设备、教学用具必须做到位。

安全设施配置：幼教工作安全是保障，楼梯、地面、室内边角及大型玩具都要绝对安全。

设施维修：为适应新的教学需求，增加幼儿园区域活动场所，同时对原有房屋和基础设施做好维护，确保幼儿园正常发展。

二、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由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组成。此次公开内容涵盖本机关及下属1家基层单位经费预算。

三、人员构成

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共有编制12人。其中：全额事业参公人员编制12人。2023年12月在职人员实有数12人，长休1人其中：事业人员12人。离退休人员实有数14人。

第二部分 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部门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包括：基本支出、项目支出。

2024 年收支总预算 627.52 万元，比 2023 年预算减少 30.03 万元，下降 4.57 %，变动的主要原因是学前教育聘用人员经费减少了。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收入预算 627.5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16.22 万元，占 98.2 %；其他收入 11.3 万元，占 1.8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4 年支出预算 627.5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394.73 万元，占 62.9 %；项目支出 232.79 万元，占 37.1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27.52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本年收入 627.52 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 616.22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22 万元，较 2023 年预算减少 41.34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学前教育聘用人员经费减少了。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394.73 万元，占 64.06 %，其中：人员经费 375.35 万元，公用经费 19.38 万元；项目支出 221.49 万元，占 35.94 %。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教育支出616.22万元，主要是用于为学龄前幼儿保育教育服务相关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394.73万元，按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包括：

（一）工资福利支出316.02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59.33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三）商品和服务支出19.38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4 年机关运行经费19.3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日常维修费、会议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我单位 024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三）政府购买服务情况

我单位 2024 年无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房屋面积共有 1421 平方米，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等。

（五）预算绩效开展情况

我单位牢固树立绩效预算理念，所有项目均申报绩效目标，在执行过程中主动进行绩效目标跟踪监控，年度预算执行完毕后积极开展绩效评价工作，同时将评价结果应用于下年预算编制过程中。

2024 年所有项目支出均纳入预算绩效管理并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同时，单位整体支出也实施了绩效目标管理并编制整体绩效目标，涉及预算支出 627.52 万元。

第三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2024 年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因公出国（境）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开支单位包括局机关及下属 0 家基层单位。

二、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预算控制数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年初由财政预算集中管理，实际发生时报区委、区政府审批后列入单位预算，年终并入单位决算予以公开。

（二）公务接待费

公务接待费 0 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1、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用于执法车辆更新购置等（含车辆购置税），与上年持平。

2、公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用于实施车改政策以后保留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与上年持平。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支出（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印刷费等）。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功能分类科目：按政府主要职能活动分类，常用的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外交、国防、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等。大类下再分款、项两级，对应具体职能活动和事业发展安排支出。

（十一）经济分类科目：按支出的经济性质和具体用途所作的一种分类。财政部从2020年1月1日起启用政府预算经济分类和部门预算经济分类两套科目，两套科目均设置“类”、“款”两个层级，两套经济分类之间保持一定的对应关系，以利于部门预算与政府预算衔接。财政部门按照政府预算经济分类编制本级政府预算报同级人民代表大会批准并公开。各部门公开预算信息采用的是部门预算经济分类。

公开咨询电话：027-85424711

第五部分 预算公开报表

预算 01 表

2024 年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教育支出	627.52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科学技术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其他收入	11.30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27.52	本年支出合计	627.52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27.52	支 出 总 计	627.52

备注：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是指教育收费收入；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收入，下同。

预算 02
表

2024 年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
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其他收 入
			小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合计	627.52	627.52	616.22								11.3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627.52	627.52	616.22								11.30
505055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627.52	627.52	616.22								11.30

预算 03 表

2024 年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27.52	394.73	232.79			
205	教育支出	627.52	394.73	232.79			
20502	普通教育	627.52	394.73	232.79			
2050201	学前教育	627.52	394.73	232.79			

预算 04 表

2024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6.22	一、本年支出	616.22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6.2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616.22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廿五）国防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616.22	支 出 总 计	616.22

预算 05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205	教育支出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20502	普通教育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2050201	学前教育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预算 06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万
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 费	公用经 费	
	合计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505055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616.22	394.73	375.35	19.38	221.49

预算 07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394.73	375.35	19.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6.02	316.02	
30101	基本工资	60.43	60.43	
30102	津贴补贴	13.28	13.28	
30103	奖金	108.00	108.00	
30107	绩效工资	42.27	42.2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6.44	26.4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0.09	10.0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32	15.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7	1.3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09	30.09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73	8.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38		19.38
30201	办公费	5.16		5.16
30205	水费	1.00		1.00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16	培训费	1.74		1.74
30228	工会经费	1.39		1.39
30229	福利费	6.27		6.27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82		1.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9.33	59.33	
30302	退休费	47.80	47.8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1.53	11.53	

预算 08 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本单位无三公经费预算安排的支出。

预算 09 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 10 表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关支出

预算11表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合计		232.79	221.49							11.30
505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232.79	221.49							11.30
505055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232.79	221.49							11.30
31	本级支出项目		232.79	221.49							11.30
42010322505T0000000147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15.84	15.84							
42010322505T0000000352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210.95	205.65							5.30
42010324505T0000000134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6.00								6.00

预算12表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万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万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万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万元）

本单位 2024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预算13表

2024年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表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是否包含政府采购	项目	政府购买服务内容	购买数量	购买金额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级目录	二级目录	三级目录

本单位无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预算安排的支出

表 14

2024 年江汉区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						
填报日期： 2023 年 12 月 15 日 单位：万元 单						
部门 (单位) 名称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填报人	王婷	联系电话	15871828308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金额	占比	近两年收支金额	
					2023 年	2022 年
	收入 构成	财政拨款	616.22	98.20%	628.98	651.14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11.3	1.80%	0	0
		合计	627.52	100%	628.98	651.14
	支出 构成	人员类项目支出	375.35	59.81%	336.87	335.09
		运转类项目支出	19.38	3.09%	21.67	22.23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232.79	37.10%	270.44	293.82
		合计	627.52	100.00%	628.98	651.14
部门职能概述	幼儿园在“以美育人，育美的人”的理念指引下，以幼儿发展为本、以师资队伍建设和核心、以美术教育为园本特色，坚持教科研兴园，不断提升保教质量、改善办园条件。园内环境优美雅致，班级教育教学设备现代化，满足了幼儿兴趣和个性发展需求，为幼儿健康快乐自主发展奠定基石。 1. 承担 3 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保育和教育等公益性服务工作。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的法律法规，贯彻落实《幼儿园教育指导纲要》、《3-6 岁幼儿学习与发展指南》从健康、语言、社会、科学、艺术五大领域引领幼儿的学习发展，各个领域相互融合。 2. 实行卫生部行政部门监督指导，教育行政部门监督，安全保障幼儿饮食安全，					

	设施布局合理，有相对独立的食品原料存放间，食品加工间和用餐场所。 3. 事保证第一线教学的正常进行，做好教学设备的配置，做好安全保障和后勤服务。 4. 安维护校园及周边治安稳定，涉校矛盾得到预防和化解，有效实施安全教育活动，确保幼儿园无重大责任性安全事故。保障幼儿园的各项设施安全，保障幼儿生活的环境安全。 5. 根据我市及上级部门的要求做好保教及幼儿园的各项工作，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年度工作任务	1. 细化规范管理细则，在园所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探索幼儿生活、游戏与特色活动开展的方式。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依托各类平台和竞赛，支持教师的专业成长，培养出国级和区级骨干教师。 3. 申报市级以上十四五课题，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结合现有研究成果将“蕴美”课程做出成绩。				
项目支出情况	项目名称	支出项目类别	项目总预算	项目本年度预算	项目主要支出方向和用途
	项目 1：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210.95	210.95	1. 用于支付社聘人员工资及绩效发放； 2. 用于支付社保经费、体检费用、关爱经费、工会经费等一切关于社聘人员待遇的费用； 3. 提高教师队伍的技能及专业素养，更好的教书育人； 4. 用于提升办园环境，改善幼儿环境。 5. 用于幼儿园日常开支。

	项目 2：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15.84	15.84	1. 实行 24 小时值班制度，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和周边环境； 2. 用于支付学校安保人员工资。
	项目 3：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6	6	1. 用于支付在职人员关爱经费
整体绩效总目标	长期目标（截止 2026 年）			年度目标			
	目标 1：依法办园，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目标 2：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幼儿园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进一步提升幼儿园教育教学水平，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目标 3：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目标 1. 细化规范管理细则，在园所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探索幼儿生活、游戏与特色活动开展的方式。 目标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依托各类平台和竞赛，支持教师的专业成长，培养出国级和区级骨干教师。申报市级以上十四五课题，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结合现有研究成果将“蕴美”课程做出成绩。 目标 3：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目标 1：	依法办校，落实学前教育，社会满意度持续提升。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开办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育教学质量考评	合格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2026 年内	是否完成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幼儿生均经费	1200 元/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龄前幼儿入园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全体教职员工（含外聘人员）对学校 and 单位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2:	加强校园教师队伍建设，补足配齐幼儿园教师，满足教育教学需要，进一步提升幼儿园教育教学水平，支持学前教育发展。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30 次	计划数据
			在校教师数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全体教职员工（含外聘人员）对学校 and 单位的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长期目标 3:	强化校园安防建设，部署充足安保力量，保障校园师生的人身安全，深化平安校园创建，筑牢校园安全防护墙，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长期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指标值确认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计划数据
			24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有效落实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 起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1:	细化规范管理细则，在园所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探索幼儿生活、游戏与特色活动开展的方式。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班级数	=6 个	=6 个	=6 个	计划数据
			幼儿人数	=204 人	=199 人	=174 人	计划数据
		成本指标	幼儿生均经费	1200 元/生	1200 元/生	1200 元/生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学龄前幼儿入园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95%	≥97%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90%	≥95%	≥97%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2:	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依托各类平台和竞赛，支持教师的专业成长，培养出国级和区级骨干教师。申报市级以上十四五课题，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结合现有研究成果将“蕴美”课程做出成绩。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25 次	≥30 次	≥30 次	计划数据
			在校教师数	=35 人	=35 人	=36 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计划数据
			满足学生教育数	=204 人	=199 人	=174 人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全体教职员工（含外聘人员）对学校 and 单位的满意度			≥95%	≥95%	≥95%	计划数据	
年度目标 3:	加强校园保安队伍的建设管理，通过外聘形式补充校园安保力量，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近两年指标值		预期当年实现值	
				前 年	上 年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 人	=4 人	=4 人	计划数据
			安保人员工资标准	2800 元/人/月	3300 元/人/月	3300 元/人/月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专职保安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24 小时安保值班制度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安全事故	=0 起	=0 起	=0 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	=0 起	=0 起	=0 起	计划数据

			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家长满意度	≥92%	≥95%	≥96%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2%	≥95%	≥96%	计划数据

细化规范管理细则，在园所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探索幼儿生活、游戏与特色活动开展的方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依托各类平台和竞赛，支持教师的专业成长，培养园级和区级骨干教师。申报市级以上十四五课题，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结合现有研究成果将“蕴美”课程做出成绩；加强校园保安队伍的建设管理，通过外聘形式补充校园安保力量，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进一步提升后勤服务管理水平，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表 15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名称	学前教育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丁杨	联系电话	13517282633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深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武汉市支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奖补资金管理办法》（武教规【2022】1号）。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以科研带动教师队伍专业成长，提升教师游戏化课程专业力。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文化的浸润，队伍的建设，特色的研究，依法办园，不断提升办园品质，学校教育人民满意度持续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	1. 在上一轮发展规划的基础上，帮助教师确立新一轮的发展规划，制定个人三年发展目标，调整完善《小精灵幼儿园星级教师岗位任职标准》，将教师师德发展，专业素质发展等方面作为工资绩效考核项目，鼓励教师进行学历的深造与提升，加强信息技术与教育教学融合的运用，提升专业能力，每学期开展开展青年教师教学评优活动：教学活动+技能比武。 2. 每年精读1-2本专业书籍，撰写读书笔记，提高专业素养和业务能力，鼓励组长和班主任教师积极参与与市区级各级各类培训，根据《江汉区幼儿园五星班级管理》，优化幼儿园班级管理，形成经验进行有效推广和运用，每学期撰写一篇优质论文（经验总结、观察案例、活动方案等），做好区级“十四五”课题的研究工作，准备申报市级“十四五课题”。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1. 科研带动教师队伍专业成长，申报十四五课题的方式提高教师专业能力；2. 完善《聘用人员工资及绩效管理方案》进一步激发教职工积极向上的精神，提高成果的奖励机制；不断加强政治思想与师德的学习与培训；发展入党积极分子，本年度计划发展培养了1名党员；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学前教育财政拨款（区级安排数）194万，财政拨款（上级转移支付）60.9万元共计254.9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254.9万；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学前教育财政拨款（区级安排数）194万，财政拨款（上级转移支付）60.9万元共计254.9万元，期中调减学前教育财政拨款（区级安排数）14.83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已使用105.09万元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按上级要求调减聘用人员经费9.83万，调减游戏化课程经费5万。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210.95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210.95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46.5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59.15万元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5.3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学前教育	9人*11.5万元/年+7.5万元/年*6人=2万	146.5万元		
	学前教育	非税收入84.5万元*0.7，日常公用及聘用人员经费补足		59.15万元	
	学前教育	特色专户资金5.3万			5.3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在“以美育人，育美的人”的办园理念指导下，建设一支师德高尚、业务过硬、敬业奉献、能力达标的师资队伍。强化学习意识，加强五大领域基本功训练，构建学习型组织，使每一名教师都能在原有基础上有较大提升。借助区级课程研究员、工作室等培训研学，逐步形成以教研组长和班主任组成的骨干的教师梯队。				
年度绩效目标1	细化规范管理细则，在园所现有条件下最大限度地探索幼儿生活、游戏与特色活动开展的方式。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依托各类平台和竞赛，支持教师的专业成长，培养出园级和区级骨干教师。申报市级以上十四五课题，加强幼儿园课程建设，结合现有研究成果将“蕴美”课程做出成绩。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教师人数	108人	计划数据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90次	计划数据
			在校教师数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满岗率	≥100%	计划数据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4年内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教师是否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5%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校教师人数	≈35人	≈35人	36人	5	计划数据
				教师参加培训次数	≈20次	≈25次	≥30次	5	计划数据
				接受幼儿教育人数	204人	199人	170人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教师学历达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教师持证上岗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上级要求
				聘用教师培训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2022年内完成	2023年完成	2024年内完成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教学需求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有效满足	1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社会满意度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教师满意度	≥95%	≥95%	≥95%	10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名称	校园安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丁杨	联系电话	13517282633		
项目年度	2024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频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根据鄂教规【2011】5号文，鄂政发【2011】81号文，国办发【2017】35号文 2. 湖北省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条例，省委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治安保卫工作的意见》2014.7； 3. 切实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坚持“打防结合，预防为主”的基本原则，全面落实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各项措施，全力维护校园治安稳定，进行安全检查，积极配合有关部门治理好校园周边环境，努力打造“平安校园”，使教育系统巩固和保持了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项目实施方案	1. 2024年项目投入资金为15.84万元，聘请4名保安，设立健全的保安制度，分工明确，切实保障校园安全； 2. 配备完善的安保器械，建立健全的安保制度，严格执行校园安全制度。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优 2. 整改情况：无 3. 校园及周边治安稳定，无重大、特大、恶性案件的发生，黑、黄、赌、毒、邪等社会丑恶现象得到有效遏制；校园及周边安全隐患得到及时发现和整治；涉校矛盾得到有效预防和化解；安全教育有效实施，全面完成规定任务，零犯罪校园、无毒学校覆盖率达100%，教育系统安全管理水平得到巩固和提高；年内学校无重大责任性安全事故，师生犯罪率为零；无人员群体性上访，无赴京上访现象，教育系统安全稳定。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安排保安4人*3.96万元共计15.84万元；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4名保安发放15.84万元。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安排保安4人*3.96万元共计15.84万元； 4. 2023年1-7月执行发放保安经费7.92万元。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15.84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15.84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15.84万元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校园安全	保安4人*3.96万元	15.84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通过聘用安保人员，维护校园安全稳定，优化教书育人环境，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年度绩效目标1		项目聘用4名安保人员，保证安保人员在岗率达到100%，构建校园风险防范体系，服务幼儿园深化平安校园创建，营造安全、有序、和谐的校园环境。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12人	计划数据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人数	3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计划数据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落实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计划数据
			校园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起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故	≥0起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有效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校园师生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指标分值权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数量	≥4人	≥4人	≥4人	5	计划数据
				专职安保人员在岗人数	≥100%	≥100%	3人	5	计划数据
				各类安全应急演练完成次数	≥2次	≥2次	≥2次	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安全设备更换维护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24小时（或16小时）安保值班制度落实完成率	有效落实	有效落实	100%	5	计划数据
				专职保安年度考核通过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年度综治安全工作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0%	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按时完成	5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年重大事故发生次数	≥0起	≥0起	≥0起	5	计划数据
				集体或大面积的饮水安全问题和食品安全问题事件	≥0起	≥0起	≥0起	5	计划数据
				维护校园及周边公共社会秩序的稳定	无	无	有效维护	5	计划数据
				保障校园师生的健康安全	无	无	有效保障	5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家长满意度	≥92%	≥95%	≥96%	10	计划数据
				校园师生满意度	≥92%	≥95%	≥96%	10	计划数据

2024年江汉区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盖章)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名称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江汉区教育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江汉区小精灵幼儿园		
项目负责人	丁杨	联系电话	13517282633		
项目年度					
项目类别	1. 运转类 ☐ 2. 特定目标类本级支出 ☒ 3. 特定目标类上级转移支出 ☐				
项目安排额度	1. 一次性项目 ☐ 2. 常年项目 ☒ 3. 延续性项目 ☐				
立项依据	1. 项目的政策依据:《“十四五”学前教育发展提升行动计划》、《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深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评估指南》、《教育部关于大力推进幼儿园与小学科学衔接的指导意见》。 2. 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保证教师关爱经费。 3. 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通过经费的下拨,促进教师队伍稳定性,保证教师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实施方案	1. 2024年项目投入资金为6万元,在职教师12人*5000元/人/年。 2. 为保障本项目实施采取了配套措施:根据幼儿园食堂管理制度,幼儿与教师伙食分开,教师伙食严格按照下拨经费进行开支。				
上年绩效评价结果、整改及应用(必填)	1. 上年评分情况以及评价结论:上年度无此项绩效目标考核。 2. 整改情况:无 3. 评价结果在今年预算的应用情况:通过经费的下拨,促进教师队伍稳定性,保证教师工作正常开展。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 2022年年初预算安排及年中调整情况:在职教师11人*6000元/人/年。 2. 2022年实际预算执行情况:6.6万元 3. 2023年年初预算安排情况及年中调整情况:在职教师12人*6000元/人/年。 4. 2023年1-7月执行情况:7.2万。 5.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本年度无预算变动。				
项目总预算	(延续性项目填写)		项目当年预算	6万元	
2024年预算申报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2024年预算申报数		
	当年预算合计		6万元		
	1. 财政拨款收入(区级安排数)				
	2. 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转移支付)				
	3. 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4. 其他资金(含事业基金及上年结转或结余等)		6万元		
2024年项目支出明细及依据	项目内容	测算依据及说明	本级财政拨款金额	上级转移支付金额	其他资金
	教育资助专项经费	在职教师12人*5000元/人/年			6万元
项目资产配置计划及采购计划					

品名		数量		金额					
无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1		保证在职关爱经费合规支出，促进教师队伍建设稳定性，保证教师工作正常开展。							
年度绩效目标1		保证在职关爱经费合规支出，促进教师队伍建设稳定性，保证教师工作正常开展。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	108人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98%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指标权重比例(%)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职人员数	无	无	12人	15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在职教师覆盖率	无	无	100%	15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无	无	及时完成	1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费使用率	无	无	100%	2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师满意度	无	无	≥98%	20	计划数据